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剑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方案》

1.议案内容：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股转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经营业绩，为回报股东的投资及长期给予的支持，公司拟定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以总股本 62,648,2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万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